

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元翔(厦门)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书面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。会议由汪晓林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十名，亲自出席董事十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。

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改选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林伟民先生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现改选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。

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